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2020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中国地质大学是教育部直属全国重点大学,是国家批准设立研究生院的大学,是国家“211工程”、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中国地质大学位于武汉东湖之畔,南望山麓,学校以地球科学为主要特色,学科涵盖理学、工学、文学、管理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艺术学等门类,地质学、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2个一级学科入选“双一流”建设学科。学校是全国文明单位、湖北省最佳文明单位。目前全日制在校研究生9734人,国际学生1360人。

学校师资力量雄厚,现有中国科学院院士9人,博士生导师296人,教授505人,副教授882人。学校拥有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创新研究群体3个,教育部创新团队3个,国家级教学团队6个,国家级教学名师1人,湖北省教学名师9人。

学校现有各类科研机构、实验室、研究院(所、中心)86个,其中国家重点实验室2个,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1个,科技部地质工程国际科技合作基地1个,科技部创新人才培养示范基地1个。学校拥有完善的实验实践教学体系,有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3个,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1个。学校拥有16个一级学科博士点,33个一级学科硕士点,13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热忱欢迎广大有志青年报考我校博士研究生。

一、培养目标

以服务国家需求为导向,以提高质量为核心,坚持立德树人,培养在本门学科上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在科学或专业技术上做出创造性成果的拔尖创新人才。

二、招生计划

2020年我校拟在31个学科专业招收博士研究生约380人。其中,招收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生12人(不接收“申请-考核”或硕博连读方式报考),招收高校辅导员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3人,招收与中国地质科学院联合培养博士生10人。实际招生人数以教育部下达给我校的2020年招生计划为准,招生计划略有增减变化。各招生单位招生人数详见2020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三、学习年限

博士研究生实行弹性修业年限,基本修业年限为4年,本科直博生基本修业年限为6年。

四、招生方式

(一) **本科直博**: 本科阶段学习成绩优良; 通过英语六级考试, 或 IELTS \geq 6.0 或 TOEFL \geq 80; 具有一定科研经历并获得全国性学科竞赛奖励, 或在 T5及以上分区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 (第一或第二作者), 或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 1 项及以上国家发明专利。

(二) **硕博连读**: 本科毕业于高水平大学或一流学科; 学习成绩优良; 通过英语六级考试, 或 IELTS \geq 6.0 或 TOEFL \geq 80; 具有一定科研经历并有科研成果, 或获得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提前攻博**在上述基础上须在 T5及以上分区期刊发表一篇与硕士研究方向相关的学术论文 (第一或第二作者), 或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 1 项及以上国家发明专利。

(三) **普通招考**: 指面向符合普通招考条件人员采取的“初试+复试”方式招收博士生的招生方式。此类招生方式仅面向珠宝学院、材料与化学学院、地理与信息工程学院、机械与电子信息学院、经济管理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公共管理学院、艺术与传媒学院、教育部长江三峡库区地质灾害研究中心、地质探测与评估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国家地理信息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地质调查研究院。

(四) **“申请-考核”**: 指面向应届或往届硕士生 (具有科研经历符合条件的专业学位硕士生也可申请), 采取“申请+考核”方式选拔博士生的招生方式。2020 年, 我校在地球科学学院、资源学院、工程学院、地球物理与空间信息学院、环境学院、海洋学院、计算机学院、自动化学院、地质过程与矿产资源国家重点实验室、生物地质与环境地质国家重点实验室全面实施“申请-考核”制招收选拔博士研究生。其他招生单位招考方式不变, 具体办法参见中地大研发【2018】53号文件。

五、普通招考报考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品德良好, 遵纪守法。
2. 已获硕士学位的人员或者应届硕士毕业生 (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获得学士学位后在所要报考的学科、专业或相近学科领域已工作6年或6年以上 (从获得学位到博士生入学之日), 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具有高级职称; ②修完所报考专业的硕士学位课程及选修课程且成绩合格 (须提供授课单位的成绩证明); ③在T5以上刊物上发表与所报考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1篇以上 (或获得省级科技奖励或获得国际、国家发明专利)。
3. 两名与报考学科相关的副教授 (或相当职称) 以上的专家推荐书。
4.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
5. 报考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的考生须经所在单位及所在地教育厅资格审查同意。少数民族骨干计划招生生源范围: ①内蒙古、广西、西藏、青海、宁夏、新疆 (含兵团)、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甘肃的少数民族考生; 以及河北、辽宁、吉林、黑龙江、湖北、湖南 (含张家界市享受西部政策的一县两区) 等6个省的民族自治地方和边境县 (市) 的少数民族考生。上述地区汉族考生应具有在国务院公布的民族区域自治地方3年以上工作经历, 且报名时仍在民族自治地

方工作。②在内地西藏班、新疆班承担教学和管理任务的教职工；在西藏工作且满5年以上的“非西藏生源定向西藏就业计划”毕业生。汉族在职考生录取比例不得超过10%。骨干计划研究生毕业后，履行定向协议回定向地区和单位就业，不得违约。

6. 报考我校2020年高校辅导员专项计划的人员需为高校院（系）一线从事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在编在岗的专职辅导员和高校学生工作系统优秀骨干。截至报名之日应从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满3年，且具有硕士学位，年龄不超过45周岁（1975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

7. 本校除专任教师（含学生辅导员）和专职科研人员外，不允许在职攻读博士学位(高校辅导员专项计划除外)。

六、“申请-考核”报考条件

（一）报考地球科学学院、资源学院、工程学院、地球物理与空间信息学院、环境学院、海洋学院、计算机学院、自动化学院、地质过程与矿产资源国家重点实验室、生物地质与环境地质国家重点实验室的考生需满足以下要求：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 报名对象为全日制硕士毕业生（含应届、往届），须满足硕士学位论文综合评定等级良及以上；同时，须满足毕业学校应为一流大学建设高校，或一流学科建设高校，或中科院研究所或境外一流大学，或所学专业在第四轮全国学科评估的结果为B类及以上。

3. 第一学历须为普通一本及以上全日制本科毕业，并取得学士学位。

4. 外语能力须达到大学英语四级、六级水平，或 IELTS \geq 6.0或 TOEFL \geq 80，或以第一作者身份在英文国际期刊上发表过高水平专业学术论文，或以第一译者身份翻译出版过学术著作，翻译字数不少于一万字。

5. 对科学研究具有浓厚兴趣，并具有突出的科研能力，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在学科、专业或相近研究领域的期刊上发表 T4及以上学术论文（以第一或第二作者）或以第一发明人获得发明专利，或已获得省、部级以上与报考学科相关的科研成果奖励（排名前五名）者将优先考虑录取。

6. 身体和心理健康，符合普通高校招生体检标准。

7. 符合报考单位规定的其他学术性条件和要求。

（二）报考珠宝学院、材料与化学学院、地理与信息工程学院、机械与电子信息学院、经济管理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公共管理学院、艺术与传媒学院、教育部长江三峡库区地质灾害研究中心、地质探测与评估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国家地理信息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地质调查研究院的考生须满足以下要求：

报考全日制非定向须满足：本科毕业于高水平大学或一流学科；修满硕士全部课程并成绩优良；通过英语六级考试，或 IELTS \geq 6.0或 TOEFL \geq 80；理工类及经管类研究生须在我校 T4及以上分区期刊上发表 1篇与硕士研究方向相关的学术论文（以第一或第二作者），或以第一发明人获得 1项及以上国家发明专利；其他人文社科类研究生须在我校 T5及以上分区期刊上发表论文 1篇（以第一或第二作

者)。

报考全日制定向须满足：优秀业务骨干须符合普通招考博士生报考条件，在我校T5及以上分区期刊上发表1篇与硕士研究方向相关的研究论文（以第一或第二作者），或以第一发明人获得1项及以上国家发明专利；须在近五年内获得国家奖励（有证书）、省部级一等奖（前7名）、二等奖（前5名）、三等奖（前3名）。申请者须经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和两位正高级专家推荐。

七、报名及考试

2020年博士研究生招生选拔采取网上报名的方式。考生请于指定时间登录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zhinengdayi.com/cugyz>）[博士生招生系统](#)完成报名。

（一）报名时间

网报时间为2019年12月23日-2020年1月10日。

（二）报名对象

1. 普通招考
2. “申请-考核”
3. 本科直博
4. 硕博连读（含提前攻博）

（三）报名材料

在网上报名完成后，考生应及时将报名材料寄送至报考单位研究生秘书（截止时间为2020年1月15日）。

1. 普通招考方式考生报名材料包括：

- ①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报名系统打印）。
- ②两名与报考学科相关的副教授（或相当职称）以上的专家推荐书（系统下载表格）。
- ③硕士课程成绩单。
- ④最后学位、学历证书的复印件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应届毕业生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入学前补验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并交复印件)；2001年前已毕业的考生提交教育部学历认证中心或其代理机构出具的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证书认证报告；国外硕士学位须提供硕士学位证书和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报告。
- ⑤同等学力考生交本科毕业证书、学士学位证书以及高级职称复印件各一份，发表论文、获奖或专利证书复印件。

2. “申请-考核”方式考生《申请材料》包括：

- ①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报名系统打印）。
 - ②硕士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和身份证。
- 应届硕士生：硕士研究生证、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可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上注册申请）；
- 已获硕士学位者：硕士学历证书、硕士学位证书、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

备案表；2001年前已毕业的考生提交教育部学历认证中心或其代理机构出具的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证书认证报告；

国外获得硕士学位者：硕士学位证书、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③本科学历证书、学士学位证书。

④硕士成绩单（在校研究生到本校研究生院培养部门办理并加盖公章，在职人员从本人人事档案中复印并加盖人事部门公章）。

⑤外语水平成绩证明（大学英语四、六级；TOEFL；雅思；WSK等）。申请者请提供能够用于查询有效成绩的用户名和密码，以便查询成绩的有效性。

⑥获奖证书、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专利、出版专著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的证明材料。

⑦硕士学位论文情况：已获硕士学位者介绍硕士学位论文概要和创新情况等，应届硕士毕业生介绍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及研究进展等。

⑧自我评价和攻博期间的科学研究计划书（计划书不少于3000字，具体要求参见招生单位规定）。

⑨两名与报考学科相关的教授（或相当职称）以上的专家推荐书。

⑩报考招生单位要求提交的其他材料。

《申请材料》请用A4纸印制，加上封面（申请材料封面可从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下载）和目录按材料序号装订成册，《报考登记表》和专家推荐信分别单独装订，以便审核。

3. 少数民族骨干考生还须提交所在单位及所在地民族教育主管部门签章的《报考登记表》。

4. 辅导员专项计划还须提交《高校辅导员在职攻读博士学位报考资格审查表》。

5. “本科直博”、“硕博连读”、“提前攻博”方式考生需在网上报名期间提交“普通招考”方式报名材料中①-③项材料到报考单位。

（四）初试资格审查

“普通招考”方式考生须参加我校统一组织的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考前一周，由考生本人亲自携带下列材料到报考单位研究生秘书老师处进行资格审查。

1. 报名材料相关证件的原件，包括学历、学位证原件等；

2. 考生本人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

（五）领取准考证

考生本人在资格审查现场领取准考证。

（六）考试时间及地点

初试时间：2020年4月11日。

初试地点：中国地质大学（武汉）东区教学综合楼，请于考前到校查看具体考场。

（七）初试科目

初试形式为笔试，每科考试时间均为3小时。初试科目如下：

1. 外国语：公共外语，科目代码为11XX。

2.业务课一：专业基础课，科目代码为2XXX。

八、复试及录取

1. 初试结束后，学校根据招生计划和考生初试成绩等确定复试录取工作意见，各招生单位制定本单位的复试录取工作方案，报学校备案后组织实施。
2. 复试时间：2020年5月中下旬，具体工作由各招生单位组织。
3. 复试内容：包括招生目录中公布的业务课二科目（科目代码3XXX）及专业外语笔试、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和综合面试（专业能力、创新精神及综合素质）等。以同等学力资格报考者须加试（笔试）两门本专业硕士主干课程。
4. 对达到初试分数线并通过复试、政审和达到体检要求的考生，根据教育部当年下达给我校的招生规模择优录取，录取规则由各招生单位在复试录取工作方案中公布。学校可根据生源情况适当调整各学科、专业招生计划。
5. 拟录取为全制定向的考生须与我校及用人单位签订定向委培合同。

九、培养及收费

1. 博士生学习方式：全日制培养。
2. 全日制非定向培养博士生学费为10000元/年，均享受一等学业奖学金（10000元/年）及15000元/年的国家助学金（1500元/月，一年发10个月）。
3. 全日制非定向培养博士生奖助学金分为三等，各等奖助学金的比例构成及奖助标准如下表：其中，A类配套标准适用于海洋科学等12个学科类别；B类配套标准适用于应用经济学等4个学科类别。

等级	比例	学业奖学金	国家助学金	学业助学金		基本总金额	导师配套方式
				学校投入	导师配套		
一等	15%	10000元/年	15000元/年	15000元/年	≥16000元/年	56000元/年	A类
					≥8000元/年	48000元/年	B类
二等	40%	10000元/年	15000元/年	12000元/年	≥12000元/年	49000元/年	A类
					≥5000元/年	42000元/年	B类
三等	45%	10000元/年	15000元/年	8000元/年	≥5000元/年	38000元/年	A类
					≥2000元/年	35000元/年	B类

4. 全制定向培养博士生学费为28000元/年，不享受奖助学金。
5. 学校设立了“助教”、“助管”岗位（资助标准：博士生400元/月，按实际工作月份发放），并鼓励导师为其指导的全日制非定向博士生提供助研津贴。
6. 研究生国家奖助学金的奖励标准为博士研究生3万元/生，每年约评选60人。
7. 社会力量在学校设有赵鹏大奖学金、王大纯创新奖学金、锐鸣校友奖学金、校研84级奖学金、恒顺矿业优秀研究生奖学金、信才奖学金、雷波兴达奖学金、华狮化工奖学金、水科学之星奖学金、82水文创新奖学金、华睿奖学金、黄海机械奖学金、厦门三焯奖学金、爱贝尔72911奖学金、无锡钻通奖学金、无锡金帆奖学金、中海达奖学金、伟志股份助学金、银之梦奖学金、地质调查研究院研究生

奖学金和佳源奖学金等各类奖学金，用于奖励在社会活动、学术活动、学习成绩、科技成果等方面做出突出成绩的研究生。

十、其他

1. 我校博士生培养实施国际化战略，每年投入400万元左右保证全日制非定向博士生在学期间出国联合培养、短期交流或参加国际会议一次。

2. 学校每年投入50万元，设置特（3万）、一（2万）、二（1万）、三（0.5万）等奖，奖励发表高水平论文或科研获奖的博士生，每年评选约50人。

3. 2020年我校继续与中国科学院有关研究所和中国地质科学院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具体招生由中国科学院有关研究所和中国地质科学院分别实施。

4. 2020年我校博士生招生学科、专业中，凡按一级学科（学科代码最后两位为“00”）和自设学科（学科代码第五位为“Z”）招生的，按一级学科授学位；其他按二级学科招生的，按二级学科授学位。

5. 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及成绩查询、复试名单、录取查询等均通过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进行，不再向考生寄送纸质成绩单、复试通知等，请考生及时登录网站查询有关信息。

6. 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单位代码： 10491
地 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鲁磨路388号	邮政编码： 430074
网 址： http://zhinengdayi.com/cugyz	电 话： （027）67885153
电子信箱： yzb@cug.edu.cn	传 真： （027）67885153
联系部门： 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联系人： 贾老师